

2009年法硕指导：刑法学精选试题解析二十七法律硕士考试  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38/2021\\_2022\\_2009\\_E5\\_B9\\_B4\\_E6\\_B3\\_95\\_c80\\_53879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8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6_B3_95_c80_538796.htm)

《刑法》第239条规定：“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的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的，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；致使被绑架人死亡或者杀害被绑架人的，处死刑，并处没收财产。以勒索财物为目的偷盗婴幼儿的，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。”

请分析该条法律规定。【答案】(一)本条是关于绑架罪罪状和法定刑的规定。绑架罪的罪状是叙明罪状。(二)绑架罪，是指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，或者绑架他人作为人质，或者以勒索财物为目的偷盗婴幼儿的行为。(三)绑架罪的构成特征：1. 侵犯客体是简单客体，为他人的的人身权利。2. 客观方面表现为绑架他人或者偷盗婴幼儿的行为。所谓绑架，是指用暴力、胁迫、麻醉或者其他强制性手段将他人劫持，置于自己的控制之下。偷盗婴幼儿，是指采取不为婴幼儿父母、监护人、保姆等看护人知晓的秘密方式偷盗不满1周岁的婴儿或者1周岁以上6周岁以下的幼儿的行为。3. 犯罪主体是自然人。4. 主观方面是直接故意，具有特定的犯罪目的，即以勒索财物或者劫持他人作为人质为目的。(四)绑架罪的处罚 1. 绑架罪的法定量刑幅度有两个。基本犯的量刑幅度为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，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，此为相对确定的法定刑。加重构成的量刑幅度为处死刑，并处没收财产，此为绝对确定的法定刑。绑架罪的财产刑的适用方式都是并处。2. 致使被绑架人死亡，是指过失致被绑架人死亡或者致被绑架人自杀。杀害被绑架人，是指故

意杀死被绑架人。犯绑架罪而故意杀死被绑架人的特殊构成中，行为人的行为除具有绑架罪的基本犯罪构成外，还具备故意杀人罪的基本犯罪构成的全部构成要件，所以这一绑架罪的特殊犯罪构成，属于一个犯罪的犯罪构成包容其他犯罪之犯罪构成的情形。百考试题编辑祝各位好运！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